

⑥蕉農自己保留蕉苗應用油漆或其他方法作記號以資識別。

⑦處理砍掉時期自三月開始每月執行一次至二次。

⑧各辦事處以檢驗場為單位，組織剩餘蕉苗處理砍掉工作隊，各該場長為隊長僱工執行處理砍掉工作。

⑨社員如出售蕉苗被發現者，應即開除社籍，社籍之開除，社員代表大會授權理事會辦理之。

⑩現有產銷督導隊指導員，應巡視各場區域內，如發現蕉苗出售或新植平地蕉時，應即報社處理，如知情未報者嚴厲處。

⑪執行經費請香蕉小組指撥增建經費充用。

(二)新植平地蕉者不准參加合作社為社員。

自五十四年二月十日起植蕉於平地者不准參加青果合作社為社員。

(三)新植平地蕉者，不准參加外銷。

自五十四年二月十日起平地新植香蕉不准參加外銷。

(四)新植平地蕉不配給肥料。

①青果合作社接受蕉農中配肥料時，應切實審核，對新植平地蕉應拒絕其申請。

②請糧食局對青果運銷合作社及省農會（雲林地區）之申請以外不配售香蕉肥料。

(五)新植平地蕉不貸放生產資金。

①青果合作社接受貸款申請時，應切實審核，對新植平地蕉，應拒絕其申請。

②請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轉知各地農會、合作社，非經青果運銷合作社申請不貸放一般香蕉農貸。

(六)制止山坡地區蕉苗運入平地。

山坡地區蕉苗不得運入平地；請農林廳洽商地方政府機關協助，各地青果運銷合作社及省農會切實執行。

(七)政府在山坡地區推廣秋冬蕉所需蕉苗，選定優良蕉區集中管理供應。

此外，並訂有關該辦法的施行細則和執行方法，做為執行人員進行工作的準繩。經該社十四個辦事處發動全體人員工作一個月來，成果非常輝煌，但是四、五、六月是高原地區的植蕉時期，高雄青果社呼籲全體社員繼續協力合作，以報答政府對蕉農的愛護，並保障自己的利益，同時盼望臺中、新竹、花蓮等青果合作社和省農會，也速訂抑制平地植蕉辦法，付諸實施。



適合多種作物，增加收量二成以上

有機質混合肥料

五 谷 牌

註冊



商標

台灣省檢驗局檢查合格
台製字第 10002 號

△五谷肥：含有氮21%、鉀3%及植物生長要素多種，使葉莖強韌，促進生長，發育健全，不易倒伏，適用水稻、鳳梨、香蕉、竹筍、雜糧等。（可以混合磷鉀銨使用）

△磷鉀銨：水溶性的有機質肥料，容易被植物吸收，增強病害抵抗力，提高品質及產量，適用豆類、瓜類、蘆筍、蔬菜、什糧等。

△青果肥：含有氮12%、磷3%、鉀6%、有機質25%鈣、鎂、鈣、鐵、錳等之綜合最新有機質肥料，改良土壤特有卓越效果，無需再施用任何他種肥料，最適合柑桔、香蕉、鳳梨、西瓜、蘆筍、蔬菜等其他作物。

健興肥料股份有限公司

三重市大有街26~1號 電話：97-2791

